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法装备（4K 视频会议室、公益诉讼装备等）项目采购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TR-CG-241201）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周口市, 太康县

一、招标条件

本太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法装备（4K 视频会议室、公益诉讼装备等）项目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75.8 万元，招标人为太康县人民检察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太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法装备（4K 视频会议室、公益诉讼装备等）项目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法装备（4K 视频会议室、公益诉讼装备等）项目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执行（财库[2020]46 号）；（财库[2014]68 号）；（财库[2017]141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需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2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购买。请携带：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申请人资格要求中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周口市大庆路与黄河路交叉口龙都红星广场 1B20 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周口市大庆路与黄河路交叉口龙都红星广场 1B20 层

七、其他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法装备（4K 视频会议室、公益诉讼装备等）项目采购竞争性谈判公告

太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法装备（4K 视频会议室、公益诉讼装备等）项目采购潜在投标人应在周口市大庆路与黄河路交叉口龙都红星广场 1B20 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TR-CG-241201

2、项目名称：太康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法装备（4K 视频会议室、公益诉讼装备等）项目采购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758000 元

5、合同履行期限：7 日历天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执行（财库[2020]46 号）；（财库[2014]68 号）；（财库[2017]141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需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12月04日至2024年12月06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周口市大庆路与黄河路交叉口龙都红星广场1B20层

3. 方式：现场购买。请携带：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申请人资格要求中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

4. 售价：500元/份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年12月10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周口市大庆路与黄河路交叉口龙都红星广场1B20层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12月10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周口市大庆路与黄河路交叉口龙都红星广场1B20层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告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太康县人民检察院

地址：太康县支农路西段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94-686601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泰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伏牛路陇海路西北角中原发展大厦 805 号

联系人：程先生

联系方式：1730386786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太康县人民检察院

地 址：太康县支农路西段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94-686601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泰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中原区伏牛路陇海路西北角中原发展大厦 805 号

联 系 人：程先生

电 话：17303867867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